

山西省能源局

晋能源议函〔2021〕30号

关于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1747 号建议的答复

孟素梅代表：

您好。您提出的《关于推进文水县农村地区集中供热工程项目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据统计，2017-2020年，我省累计新增清洁取暖改造户数约509.45万户，其中集中供热（工业余热）改造207.54万户，占比40.74%、“煤改电”82.24万户，占比16.14%、“煤改气”153.38万户，占比30.11%，以上三种主要清洁取暖改造方式共完成443.16万户，占总完成改造任务数的86.99%，其他改造方式，如“生物质+专用炉具”、“洁净煤+环保炉具”等共完成改造66.29万户，占比约为13.01%。

各市认真总结前两年清洁取暖改造工作中的经验教训，结合当地资源禀赋、财政状况、居民生活习惯和消费能力等因素，因地制宜选择适合本地区清洁取暖改造路径。2019年，吕梁市综合考虑工业余热集中供热优势、电网改造能力、燃气气源保障不足等因素，在确保总任务不变的基础上，集中供热改造任务较原计划提高115.64%，减轻了电网改造和燃气保障压力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

作为全省清洁取暖工作牵头部门，我们将继续指导各市在城镇地区重点发展集中(工业余热)供暖，优先在县城地区实施清洁热电联产集中供暖，农村地区坚持“以供定改、先立后破”，稳妥推进“煤改电(气)”。

负责人: 姚少峰

承办人: 赵弘斌

联系电话: 4117593

